关于华安全球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安全球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华安全球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1年7月16日，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0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7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ETF（场内简称：新能源50）
基金主代码	51627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7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安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华安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7月23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7月23日

注：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以及基金管理人接受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其他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登记机构的业务规则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申购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单位的整数倍，最小申购单位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和调整。提请投资者注意，本基金最小申购单位调整为1,500,000份，届时将更新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对申购份额的数量限制，以对当日的申购总规模进行控制，并在申购赎回清单中公告。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份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申购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人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最小赎回单位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和调整。提请投资者注意，本基金最小赎回单位调整为1,500,000份，届时将更新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对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以对当日的赎回总规模进行控制，并在申购赎回清单中公告。

4.2 赎回费率

投资者在赎回基金份额时，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5.其他与申购赎回相关的事项

5.1 申购和赎回场所

投资者应当在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办理基金申购、赎回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经基金管理人推荐，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特定机构投资者也可以直接办理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基金管理人将在开始申购、赎回业务前公告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名单，并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5.2 申购和赎回的原则

1、本基金采用份额申购和份额赎回的方式，即申购和赎回均以份额申请。

2、本基金申购对价、赎回对价包括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3、本基金申购、赎回申请提交后不得撤销。

4、本基金申购赎回应遵守业务规则的规定。

5、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并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实质利益、不违背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则的前提下调整上述原则。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公告。

5.3 申购和赎回的程序

1、申购和赎回申请的提出

投资者须按申购赎回代理券商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开放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的申请。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须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备足相应数量的股票和现金，否则申购不成立；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投资者提交赎回申请时，必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和现金，否则赎回不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

2、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投资人的申购、赎回申请在受理后由登记机构进行确认。如投资人未能提供符合要求的申购对价，则申购申请失败；如投资人持有的符合要求的基金份额不足或未能根据申购赎回清单要求准备足额的预估现金部分，则赎回申请失败。

基金销售机构受理申购、赎回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购、赎回申请一定成功。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 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人应及时查询有关申请的确认情况，否则如因申请未得到登记机构的确认而造成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人申购的基金份额当日起可卖出，投资人赎回获得的股票当日起可卖出。

3、申购和赎回的清算交收与登记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金份额、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的清算交收适用相关业务规则和参与各方相关协议的有关规定。对于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采用净额结算的方式，基金份额、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成份股的现金替代、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成份股的现金替代采用净额结算的方式，申购赎回业务涉及的现金差额和现金替代退补款采用代收代付。

投资人T日申购成功后，登记机构在T日收市后办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成份股交收与基金份额的交收登记以及现金替代的清算；在T+1日办理现金替代的交收以及现金差额的清算；在T+2日办理现金差额的交收，并将结果发送给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投资人T日赎回成功后，登记机构在T日收市后办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成份股交收与基金份额的注销以及现金替代的清算；在T+1日办理现金替代的交收以及现金差额的清算；在T+2日办理现金差额的交收，并将结果发送给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如果登记机构和基金管理人在清算交收时发现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则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业务实施细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交易所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和参与各方相关协议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如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修改或更新上述规则并适用于本基金的，则按照新的规则执行，并在本招募说明书中进行更新。

投资者应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和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应付的现金差额和现金替代补款。因投资者原因导致现金差额或现金替代补款未能按时足额交收的，基金管理人有权为基金的利益向该投资者追偿并要求其承担由此导致的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

4、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资金清算交收和份额登记的办理时间、方式以及处理规则进行调整，并在调整生效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公告。

5.4 申购、赎回的对价和费用及用途

1、申购对价是指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应交付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赎回对价是指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应交付给赎回人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2、申购对价、赎回对价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数额确定。申购、赎回清单由基金管理人编制。T 日的申购、赎回清单在当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前公告。如遇特殊情况，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投资者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4、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 日内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基金份额总数。如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6.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无

6.2 场内销售机构

截止目前，本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一级交易商）名单如下：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金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本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并予以公告。

7.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后或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交易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或阅读刊登在2021年6月15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华安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投资者在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并及时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基金管理人、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发布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购赎回清单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3）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了解本基金申购、赎回等相关事宜。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1年第2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MSCI中国A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宏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龙头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龙头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升级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量化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安迎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华安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年年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生态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细分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华安大国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国际龙头（DAX）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国际龙头（DAX）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中证细分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添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创业板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乐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智增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事件驱动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鼎丰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沪港深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华安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文体健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大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幸福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鼎瑞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逸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睿明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全球稳健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500行业中性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鼎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制造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500行业中性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安盛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沪深300行业中性低波动ETF基金、华安双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低碳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沪港深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华安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鼎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三菱日联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华安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成长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平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年年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现金润利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华安安嘉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债7-10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鑫福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华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汇智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鑫浦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腾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医疗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现代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全球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华安安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法国CAC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华安鼎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添瑞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聚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华安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汇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金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电子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华安锦源0-7年金融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添福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添利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精致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添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锦溶0-5年金融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聚恒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江宏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申万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2021年第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7月2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500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0日

华安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安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21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交易公告书全文于2021年7月2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500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1-067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雷科定02”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可转换公司债券“雷科定02”（债券代码：124012）发行规模为39,700.00万元，转股期限自2020年11月26日至2026年5月26日，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32元/股。

2、2021年7月19日，共计6,700.00万元“雷科定02”可转债（670,000张）完成转股，合计转为10,601,265股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股票代码：002413），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股股份来源均为新增股份。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雷科定02”本次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雷科定02”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伍捍东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8号）核准，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9,700.00万元。公司向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发行550,000张可转债、向曾涛发行500,000张可转债、向蔷薇资本有限公司发行360,000张可转债、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发行300,000张可转债、向广东天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创水电主题投资基金发行265,000张可转债、向陈亮发行250,000张可转债、向第一创业证券—兴业银行—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第一创业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250,000张可转债、向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青柠私募基金发行240,000张可转债、向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绿洲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发行202,000张可转债、向邓跃辉发行200,000张可转债、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193,000张可转债、向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定增组合私募投资基金4期发行150,000可转债、向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红袖1号私募基金发行150,000张可转债、向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汇金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发行120,000张可转债、向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睿亿投资攀山二期证券私募投资基金发行120,000张可转债、向卢峰发行120,000张可转债。以上定向可转换债券用于募集配套资金。

（二）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

2020年5月26日为“雷科定02”的发行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雷科定02”的登记，“雷科定02”的发行对象已正式列入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册。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雷科定02”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到期日止。转股期限即2020年11月26日至2026年5月25日。

（四）可转债解除限售情况

2020年12月2日，39,700.00万元“雷科定02”可转债（3,970,000张）解除限售，即“雷科定02”可转债已全部解除限售，具体情况见公司2020年12月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

二、“雷科定02”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数量：3,970,000张；

（二）发行规模：39,700.00万元；

（三）票面金额：100元/张；

（四）票面利率：本次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五）债券期限：本次可转债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年，即2020年5月26日至2026年5月25日。

（六）转股期限：2020年11月26日至2026年5月25日。

（七）转股价格及其调整情况：

“雷科定02”初始转股价格为6.43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6.32元/股。

1、2021年2月23日，公司由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登记上市，“雷科定02”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6.43元/股，调整为人民币6.38元/股。具体请见公司2021年2月2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2021年6月1日，公司由于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完成，“雷科定02”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6.38元/股调整为人民币6.32元/股。具体请见公司2021年5月3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三、“雷科定02”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一）“雷科定02”前次转股情况

本次“雷科定02”转股前，累计共有31,500.00万元“雷科定02”可转债（3,150,000张）完成转股，共转为48,989,103股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其中：24,000.00万元“雷科定02”可转债（2,400,000张）于2020年12月14日转为37,325,030股无限售流通股；7,500.00万元“雷科定02”可转债（750,000张）于2021年1月14日转为11,664,073股无限售流通股。上述转股具体请见公司2021年4月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二）“雷科定02”本次转股情况

2021年7月19日，共计6,700.00万元“雷科定02”可转债（670,000张）完成转股，合计转为10,601,265股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股票代码：002413），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股股份来源均为新增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累计共有38,200.00万元“雷科定02”可转债（3,820,000张）完成转股，合计转为59,590,368股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股票代码：002413），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股股份来源均为新增股份。

本次转股后，“雷科定02”可转债余额为1,500万元（150,000张），未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数量少于3,000万元。

（三）“雷科定02”本次转股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雷科定02”本次转股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37,204,481	17.84%	–	–	237,204,481	17.7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92,702,050	82.16%	10,601,265	–	1,103,303,315	82.30%
三、总股本	1,329,906,531	100.00%	10,601,265	–	1,340,507,796	100.00%

四、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010-68916700联系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进行询问。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雷科防务”、“雷科定02”《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1-047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4亿元整。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187期P款、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557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223期、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分别为278天、3个月零2天、92天、94天、270天、183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7日、6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并严格控制各类风险的同时，争取较高的收益率，使用峰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项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更合理地安排资金结构、管理闲置资金，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并严格控制各类风险的同时，争取较高的收益率，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峰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187期P款	30,000	278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3.40%	无	否
公司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557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	3个月零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3.65%	无	否
公司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223期	20,000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48%-3.65%	无	否
公司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94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3.28%	无	否
舍得营销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30,000	27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3.55%	无	否
舍得营销公司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000	18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19%-4.682%	无	否

注：“舍得营销公司”指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业务，并以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内审部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理财产品1的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187期P款
理财本金	叁亿元整
产品起息日	2021年07月02日
产品到期日	2022年04月06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1.30%-3.40%
挂钩标的	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3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资金投向	本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工商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与美元兑日元汇率挂钩的衍生产品。

（二）理财产品2的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557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理财本金	贰亿元整
产品起息日	2021年07月16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0月18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2.05%或2.25%
挂钩标的	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资金投向	本产品按期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理财产品3的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223期
理财本金	贰亿元整
产品起息日	2021年07月16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0月16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1.48%-3.65%
挂钩标的	美元/加拿大元即期汇率 定盘价格：美元/加拿大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3:00的USDCAD Currency的值。 期初价格：2021年07月19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1年10月13日。
资金投向	本产品的投资管理人为中信银行。中信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联系标的进行投资和管理。

（四）理财产品4的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理财本金	壹亿元整
产品起息日	2021年07月16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0月18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1.50%-3.28%
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 （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www.sge.com.cn。 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 INDEX”/“SHGFGOP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资金投向	本产品按照存款管理，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基准价挂钩。

（五）理财产品5的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产品名称